從教學現場經驗看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的啟示

楊曜誠
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生

一、前言

筆者從事中學教育近 40 年中，擔任過學務主任、生活教育組長，深深體會到校園安全的重要性，以及親職教育與校園安全之間的關係。由於全世界的校園安全處在於一個急遽變化不友善的環境中，校園暴力、殺人、販毒、擄人失蹤案件不斷發生，很多先進國家，像美國、日本等也不例外，校園危安事件頻傳。台灣在 2023 年 12 月所發生的有關於校園安全檢查疏忽的殺人事件問題，引起了整個社會極大的震撼及探討。筆者提供過去在校園裡「我見我聞」的經驗，以及所經歷過的校園安全維護上的難題及政策建議，以提供給教育主管單位、教師們、家長們等校園安全的建議。

當今社會單親家庭越來越多，雙薪家庭父母忙於事業奔波疏於對孩子的管教及互動，導致家庭功能下降（郭靜晃，2005）。因此造成學校在安全管理上產生很大的威脅。筆者依多年校園管理經驗得知，這其中有大部份與親職教育有關，在本篇幅裡，筆者僅就「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之關係」的方向作研究探討。

二、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的定義

李錫津（2001）認為校園安全可略分：建築物安全、制度安全、通學安全及心理安全等。依教育部（2003）《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第三條，舉凡意外、安全維護、暴力與偏差行為、管教衝突、兒童及少年保護、天然災害、疾病及其他等八類事件，均列入校園安全通報之範圍；而校安通報事件類別則包含：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霸凌、家庭暴力、藥物濫用、不良組織、兒少保護、傳染性疾病與其他等十類。

親職教育其實是對父母的再教育，也就是教導父母成功扮演角色，是種終身成人教育，其目的具有生養育、照護、教育、情愛、經濟等等功能（郭靜晃，2005）。

很多中學生單純天真地認為「我的行為我負責」而反對校園安全檢查，這些不良物品，舉凡槍、刀、毒品、不良刊物及影片、香煙、檳榔、投影筆、遊戲機、電動玩具、危險玩具、保險套等等，幾乎無所不包。如同一般人自認為自己身體良好，而不願做身體健康檢查一樣，問題是在於不是所有人都能夠信守承諾制約，每位同學來自不同的家庭環境，總是會有少數親職教育疏忽者，在校園裡有擴散傳染惡習給同儕的危機。所以健全源頭的親職教育才是解除部份校園安全危機的良方。

三、案例

校園的死角很多，譬如偏遠少用的廁所、午休空檔、上學放學的空檔（正值學務處人員忙碌的空檔）等時段，男女學生會利用放學空檔，在無人廁所內、教室內外死角處做親密行為、學生談判械鬥、抽菸嚼檳榔等。在二十幾年前曾經有某校學務處組長巡堂發現，為何在炎熱夏天的體育課，怎會經常有穿長外套、坐樹蔭下不運動的女學生？後來請家長帶去驗孕，居然發現該生已懷胎數月家長竟不知情？過去很多校園事件總是被輕忽或視若無睹、息事寧人，這些事件發生的年代雖已久遠，但是仍是讓人戒慎恐懼的。

筆者約在二十幾年前擔任行政工作，參與當時各種跨校聯合工作會議分享案例時，發生過有很多學校學生被黑幫吸引加入幫派，附近有的大型學校甚至多達數十人。在分享的案例中，某校的生教組長在明察暗訪下得知，學校有國三學生數位學生被吸收加入幫派，組長要求導師們勿打草驚蛇，此事由學務處統一處理此事為宜，以免因為上法院而影響學生（即將面臨的升高中基測考試）；但學生的班級導師卻一時暴氣，旋即回班上怒嗆班上入幫學生，要求其在外加入組織的老大到校談判，此事引起軒然大波，該名學生將導師的氣話當真，立刻邀約黑幫老大放學前來校與導師談判，對方率領十餘名手下來校理論，圍堵該班導師。在非常緊急的狀況下，生教組長得知消息立即通報當地警政系統，警方派出多輛迅雷小組在校門口附近待命準備逮人，最終警方將他們一網打盡，危機落幕。

(一) 案例分析

後續生教組長在輔導該學生時，得知其家長經常不在家，以致該學生放學後在外逗留。在無人約束管教情況下，被黑幫吸收加入不良組織。學生會加入宮廟、八家將、官將首、黑幫等團體，有一部分是因為曾經被霸凌過，回家無人管教，出外缺乏安全感，所以會加入外面的宮廟組織，以彌補自己的孤立空虛感和膽怯的心態。足見家庭親職教育的薄弱，容易造成學童學習行為的偏差，導致親職教育失效，家庭功能失效。

(二) 具體建議

1. 應多加強課後學生的居家生活的追蹤與輔導，包含補習、打工、社群、不良嗜好等資訊。單親家庭、或課後無雙親陪伴學童，可由班親會及志工組織、企業公司員工子女安親班協助幫忙，或由政府仿長照 2.0 方式成立專責的「學童陪護長照機構」，並將學生課後狀況及交友資訊提供予在下課後學校輔導處、學務處生活管理組、班級導師。

2. 導師工作雖極為辛苦，應落實「責任制」的觀念。學校有部分導師在課後旋即關閉聯絡電話通訊或不接家長電話，是種錯誤的「上班制」觀念，筆者在擔任行政工作期間，經常會向新進同事分享「升官發財請走別路」的觀念。

四、對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的建議

從上面所發生的案例當中，我們不難發現加入不良組織的學生，通常在家庭裡是缺乏長輩的關懷與制約，親職教育通常是屬於放任自然型，所以間接造成學校安全教育的困難點，筆者在教育現場 40 年的經驗，發現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兩者息息相關，不得不大聲呼籲，必須重新檢視親職教育的內涵與重要性，以及校園環境改進的策略。

楊潭（2008）在其研究發現，幫派有替代家庭的功能，提供歸屬感，研究結果強調宜加強親職教育。以下是從個案示例啟示，提出校園安全與親職教育的建議。

(一) 學校安全防護機制

1. 與家長建立良好溝通管道教師除須注意行為偏差學生上課的出席率及學習、精神狀況，更應於日常生活中隨時注意學生間的人際關係、社群關係、家庭親子關係、放學時段的去處，主動關心課餘時間的動向，每週至少一次以上主動聯繫家長，告知學生在校表現近況。

2. 應建立適當、定期的安全檢查制度按教育部法規，教師是校園安全維護的最前線，光靠學務處單薄的人力是不夠的。所謂「適當」是指必須根據教育部規定之校園管理辦法，且在固定期間內、適當地點、顧及學生隱私、建立持之以恆的安全檢查制度，才能減少憾事的發生，久久一次的應付差事，是無法彌補親職教育的疏忽，這如同兩道安全防線，稍有怠忽可能造成不可收拾的後果。

3. 教師、學生幹部應加強實施校園安全維護訓練的技能除了校園安全通報系統外，教師與學生幹部，宜增加校園安全維護的相關知識與宣導的知能。諸如不良物品的認識、毒品、藥物、刀槍、校園侵入、幫派、人身安全、法律等等議題的相關知識。

4. 各處室主管單位應落實巡查機制學校各處室，不應僅侷限責任在學務處，應於校內下課時間建立輪流巡查機制，也應落實教育部兩千年頒布設置的「校外生活輔導會」之聯巡制度（簡稱校外會），尤其巡查逗留市區不歸的學生。

5. 在校園教學區、教室，設立各個迅速維安通報據點除了學務處外，其他各單位處室辦公室也應分配責任區，不宜離學生教室太遠。因為廣闊的校園安全死角很多，行政人員編制有限，工作繁重，需仰賴全校師生共同維護管理，抱著「校園安全人人有責」的心防，能隨時迅速通報處理也是很重要的措施。尤其校園的維安人員，不應有本位主義，做表面功夫粉飾太平，更應保護通報人員，筆者也曾親自見聞，某校的專任教師好心通報校園死角有男女生在親熱，竟遭學務處行政人員出賣透露通報人員的姓名，通報人遭受圍堵興師問罪及惡意攻擊，導致大家視若無睹，各掃門前雪的心態，使得校園安全蒙上危機。

6. 建議鬆綁校園監視器法規在各教學區廣設監視器，以確實在安全上有立竿見影的時效性。台灣的各大街小巷自從廣設監視器以後，犯罪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破案的時效速度也非常快。因此，建議校園裡基於保護學生前提下，應即設置監視系統。但是根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網站於 2023 年 3 月 9 日公告在網路上的問與答中，其中有談到教室是否能裝監視器或是錄影設備是否違反比例原則還有待討論，目前受教育基本法以及教師法保護。

(二) 家庭親職教育的增能機制

1. 家長平時應多注意學生攜帶的物品、交友及回家時間

家長若能多留意關心子女的攜帶用品，多少可以了解孩子生活起居的動態，留意子女的交友對象背景，可以防止誤入歧途的機遇，注意回家的時間，可以理解作息是否正常，這些都是防微杜漸的重要契機，尤其在高度緊張而繁忙的都市化生活裡，在時間有限的親職互動中，也是現代父母最容易疏忽的義務與要件。

2. 課餘假日應多帶孩子參加正面教育的康輔活動、志工服務

郭慧敏（2005）研究指出，青少年有正當的休閒娛樂場所可以活動，或許能夠降低青少年到不正當娛樂場所活動的機會，抑或可以減少他們犯罪的機會及時間。據此，家長宜安排正常健康的團康活動，培養多方面興趣、技能，填補閒暇的課餘時間，以避免無所侍事，到處遊蕩。

3. 與子女儲存正向的「情感帳戶」

基於危險物品或違禁品，之所以帶到學校，其實跟家庭的親職教育有直接關係，如果家長多花一份心思做好「情感帳戶」（顧淑馨，2023），平常與孩子的互動充足，相信學生他們平常在書包裡所帶的用具家長應該是最清楚了，也可以事

先防範於未然。

4. 陪同了解法治觀點

陪孩子看電視新聞報導真實事件也是從小教導孩子法治觀念的好方法。其實陪同孩子看電視新聞是個很好的機會教育，現在很多學校在中午午休時間都能開放電視新聞讓學生從中獲得各種新知，並能理解國際大事，培養客觀的人格，尤其在社會人身安全、法治規範，食安醫學衛生、歷史地理環境、世界寰宇氣象、都市建設交通法規、經濟走向、科技新知、國家社會新制等等，不論在各種食衣住行知識，都更能讓學生取得可靠的信任與深刻的認知，我很多的親友也有陪同孩子看新聞的習慣，能減少爭辯的抗拒，代替了教條式告誡，並能藉機培養親子互動、這也是電視在現代生活中扮演全方位的知識傳播者，透過電視新聞的聲音與影像，能更真實了解法治的現況與重要性。

五、結語

目前國內各級教育主管單位亟需意識到校園安全檢查的重要性，由於人本教育的思想意識抬頭，校園安全檢查不該只在不良物品的管制，還應包括毒品、藥物、刀槍等侵入校園的檢查。筆者認為植物在幼苗的時候就必須用支架輔助，讓它好好生長，等枝幹長直了，再放開支架讓它自由發展。所以校園安全必須能有所制約危險發生，而不該順應人本思想的考量，失去團體的規範。

解鈴還需繫鈴人，從家庭的親職教育做起才能有效徹底改善有關校園安全的威脅。處在 2024 的今日，校園安全管理也應與時俱進，俾使教育工作者、莘莘學子們，能夠在安全穩固下的環境中，得以安心授業及學習。

文獻參考

■ 王令宜（2019）。各國維護校園安全的因應作為。**國家教育研究院電子報，189**。取自 https://epaper.naer.edu.tw/edm.php?grp_no=3&edm_no=189&content_no=3346

■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2023）。**未經同意，在教室中裝設監視器或錄影設備側錄教室內情況，有沒有法院判決參考？法官如何論述教室中的師生隱私權？**取自 https://www.nftu.org.tw/FuncSystem/FuncClass_view.aspx?FDID=20230309172506982A

■ 李錫津（2001）。實施關懷教育營造安全校園。**教師天地，111**，4-6。

■ 教育部（2003）。**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臺北市。

■ 郭慧敏（2005）。**從家庭結構、社會控制理論、社會學習理論探討青少年不良行為**。（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大學，臺北市。

■ 楊潭（2008）。**國中生參與幫派的因素、動機及其歷程之研究－以永和地區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淡江大學，新北市。

■ 顧淑馨編譯（2023）。**與成功有約－高效能人士的七個習慣**（10版）（Covey, S. R.原著，1991年出版）。臺北市：天下雜誌。